

#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粤人社函〔2018〕1537号

##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举办医学 3D 打印技术临床转化应用高级研修班的函

有关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（局）：

根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办公厅《关于印发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 2018 年高级研修班项目计划的通知》（人社厅发〔2018〕34 号），“医学 3D 打印技术临床转化应用”高级研修项目已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审核批准。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定于 2018 年 6 月 24 日至 30 日在广州市举办医学 3D 打印技术临床转化应用高级研修班。现将有关事项函告如下：

### 一、研修内容

- （一）数字医学在临床骨科的应用；
- （二）医学 3D 打印技术的研究进展；
- （三）金属 3D 打印技术概论及其在医学的应用；
- （四）软组织的三维重建与 3D 打印技术在临床及教学中的应用；
- （五）3D 打印技术在骨盆髋臼骨折治疗中的应用；

- (六) 3D 打印技术在骨科临床的实例演示;
- (七) 脊柱导航模板设计与 3D 打印临床应用研究;
- (八) 医学 3D 打印技术在骨科修复的临床应用实践;
- (九) 3D 打印软件理论知识讲解;
- (十) Mimics 图像分割实例练习;
- (十一) 骨折模型重建与虚拟复位;
- (十二) 基于 GEOMAGIC 的三维模型修饰处理 (示例);
- (十三) 颈椎模型三维重建操作演练;
- (十四) 计算机辅助设计手术导板演练;
- (十五) 3D 打印模型及后处理。

## 二、研修方式

主要采用专家授课、标本观摩、软件应用、模型打印实操及学员讨论等研修方式,做到理论联系实际。

## 三、研修对象及报名方式

(一) 研修对象: 各省(自治区、直辖市)大、中、小型医院骨科、整形科等外科或 3D 打印研究方向的高层次专业技术人员或高级管理人员,共 70 人(名额分配见附件 1)。

(二) 报名方式: 请各省(自治区、直辖市)及时确定参加人员,并于 6 月 20 日前将加盖单位公章的报名回执(见附件 2)扫描件(jpg 格式)发至报名邮箱。

## 四、研修时间及地点

（一）研修时间：6月24日—6月30日，6月24日报到，30日返程。

（二）南方医科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培训住宿公寓（地址：广州市白云区沙太南路1023号院内）报到，交通指引见附件3。  
培训地点：南方医科大学秋水堂春江厅。

## 五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参训人员需自带笔记本电脑，配置要求i5及以上均可，4G及以上内存。

（二）参加研修人员根据工作实际，结合学习内容，每人撰写1篇学术论文或交流材料，于研修班结束前提交。

（三）参加研修人员修完规定课程，经考核合格后，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司颁发《国家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培训证书》，培训学时可记入《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证书》或提供学时证明。

（四）研修人员往返交通费用自理，不收取培训费及食宿费。请携带身份证并在报到时交2张2寸近期免冠相片。

（五）联系人及其联系方式：

1、南方医科大学王亚、杨华才

联系电话：020-62789542 13246869130

020-61648065 13902292873

报名邮箱：[398821640@qq.com](mailto:398821640@qq.com)

2、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专技处 杨斌彬

联系电话：020-83134953

附件：1.名额分配表

2.报名回执

3.交通指引

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2018年5月28日

附件 1:

## 名 额 分 配 表

| 地区  | 名额 (人) | 地区       | 名额 (人) |
|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|
| 北京市 | 1      | 黑龙江省     | 20     |
| 天津市 | 1      | 吉林省      | 1      |
| 上海市 | 2      | 辽宁省      | 1      |
| 浙江省 | 2      | 内蒙古自治区   | 1      |
| 江苏省 | 1      | 江西省      | 2      |
| 广东省 | 15     | 湖北省      | 2      |
| 安徽省 | 1      | 湖南省      | 2      |
| 四川省 | 1      | 广西壮族自治区  | 2      |
| 山东省 | 1      | 海南省      | 1      |
| 福建省 | 2      | 甘肃省      | 1      |
| 河北省 | 1      | 青海省      | 1      |
| 山西省 | 1      | 云南省      | 1      |
| 陕西省 | 1      | 宁夏回族自治区  | 1      |
| 河南省 | 1      |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| 1      |
| 重庆市 | 1      | 西藏自治区    | 1      |
| 贵州省 | 1      | 总数       | 70     |

备注：黑龙江省为我省对口合作省份，培训名额已予以倾斜。

## 附件 2

### 报 名 回 执

单位盖章：

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|    |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--|----|--|
| 姓 名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性别 |  | 年龄 |  |
| 身份证号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| 民族 |  |
| 职 务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| 职称 |  |
| 工作单位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|    |  |
| 通信地址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| 邮编 |  |
|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传真 |  |    |  |
| E-mail 地址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|    |  |
| 所学专业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|    |  |
| 现从事工作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|    |  |
| 您对本课程<br>感兴趣的原<br>因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|    |  |
|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| (请填写餐饮注意事项、航班号、列车车次及到<br>达时间等) |    |  |    |  |

附件：3

## 交通指引

### 一、广州新白云国际机场——南方医科大学

从广州白云国际机场步行约 100 米到地铁机场南站出入口乘坐地铁三号线（机场南-体育西路方向坐 7 站）到京溪南方医院站 C 出口出站，步行 200 米到南方医院，进入南方医科大学，步行 500 米到南方医科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培训住宿公寓。

### 二、广州火车站——南方医科大学

从广州火车站步行约 100 米到广州火车站总站乘坐 201 路（坐 15 站）到南方医科大学站下，进入南方医科大学，步行 500 米到南方医科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培训住宿公寓。

### 三、广州火车东站——南方医科大学

从广州火车东站步行约 350 米到广州火车东站总站乘坐 808 路（坐 13 站）到南方医科大学站下，进入南方医科大学，步行 500 米到南方医科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培训住宿公寓。

### 四、广州火车南站——南方医科大学

从广州火车南站步行约 100 米到广州南站乘坐地铁 2 号线（嘉禾望岗方向坐 11 站）到海珠广场站下车：换乘地铁 6 号线（长湴方向坐 9 站）到燕塘站下车；换乘地铁 3 号线北延段（机场南方向坐 2 站），到京溪南方医院站 C 出口出站，步行 200 米到达南方医院，进入南方医科大学，步行 500 米到南方医科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培训住宿公寓。